

CTSPB 營 08

寬頻管道作業手冊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編

111.08

目錄

第一章	作業簡述.....	1
(一)	作業依據.....	1
(二)	作業目的.....	1
(三)	作業對象.....	1
(四)	處理時機.....	1
(五)	作業概述.....	1
第二章	作業程序.....	2
(一)	作業程序流程圖.....	2
(二)	作業程序說明.....	2
第三章	申請程序.....	4
(一)	申請程序流程圖.....	4
(二)	申請程序說明.....	5
第四章	表格.....	7
(一)	中部科學園區寬頻管道租用申請書.....	8
(二)	中部科學園區寬頻管道租賃契約.....	12

第一章 作業簡述

(一) 作業依據

基於使用者付費原則，對於設置於道路用地範圍內之管線或設施物收取使用規費。

(二) 作業目的

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以下簡稱本局）為加速寬頻管道(或稱電信管道)建設、提升通訊品質及國際競爭力，並統合園區道路公共設施管線配置，加強道路管理，維護交通安全及園區觀瞻。

(三) 作業對象

寬頻管道佈設纜線之電信業者(或稱使用業者)。

(四) 處理時機

於使用業者向本局寬頻管道管理單位提出租用申請。

寬頻管道管理單位：本局營建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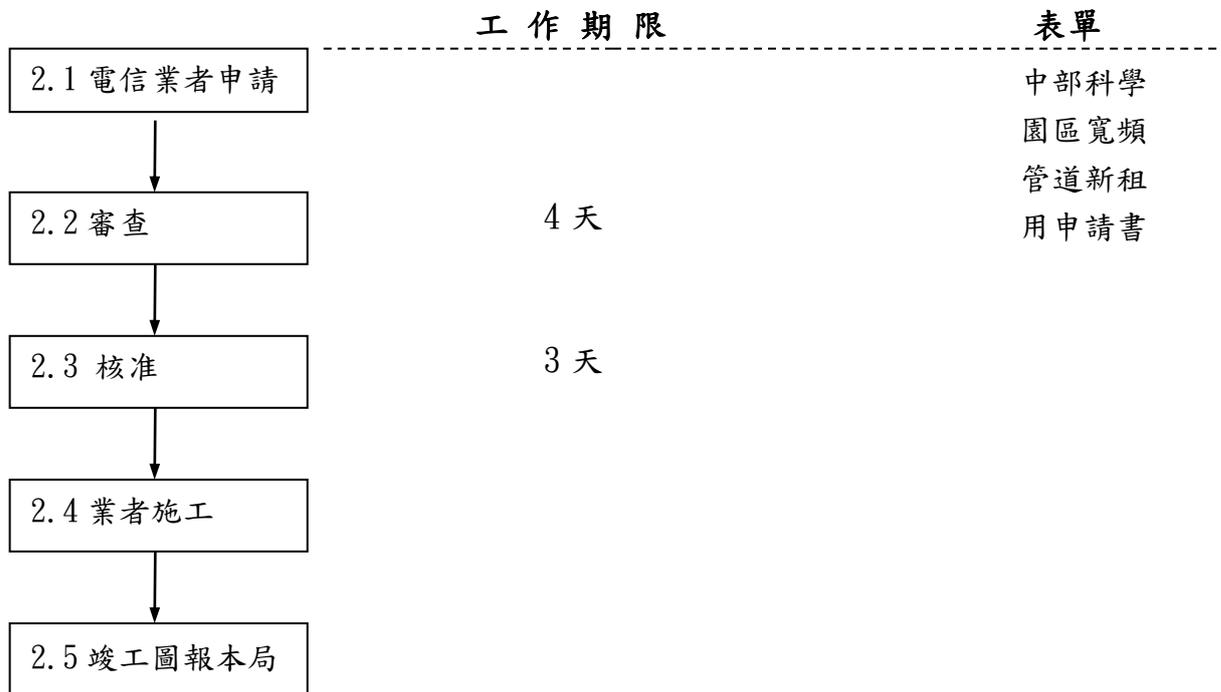
寬頻管道維護單位：本局營建組。

(五) 作業概述

使用業者提出租用申請，寬頻管道管理單位會同維護單位進行申請資料審核、施工同意函，並通知使用業者簽約或期限內繳交租金，必要時副知管道相關單位，使用業者接獲同意函後進行施工，竣工後並將竣工圖資料送寬頻管道管理單位備查及資料建檔。

第二章 作業程序

(一) 作業程序流程圖



*主辦單位

**視各作業項目發展需時間而定。

(二) 作業程序說明

2.1 電信業者申請：

由電信業者填寫「中部科學園區寬頻管道新租用申請書」或公文並備齊道路平面圖等相關文件，以行文方式送寬頻管道管理單位審查。

2.2 審查

2.3 核准

寬頻管道管理單位審核，計算應繳租金，並會寬頻管道維護單位審查核准後，發同意函。

2.4 業者施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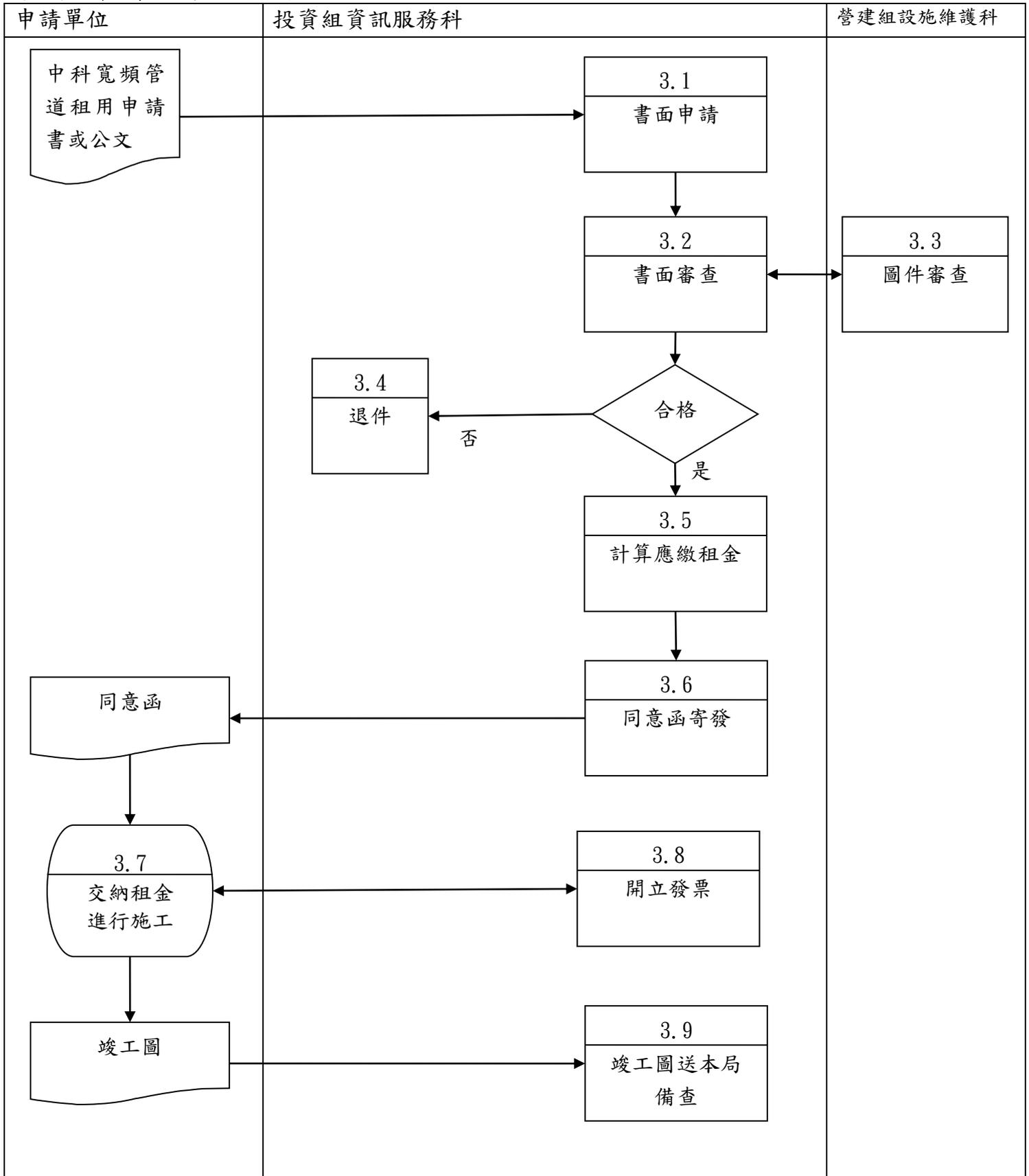
使用業者持同意函，進入管道進行管道纜線之施工。

2.5 竣工圖報本局

竣工完畢後，竣工圖資料送寬頻管道管理單位備查，寬頻管道管理單位將竣工資料建檔。

第三章 申請程序

(一) 申請程序流程圖



(二) 申請程序說明

3.1 書面申請：

申請單位備妥中科寬頻管道租用申請書或公文向本局寬頻管道管理單位提出租用申請。

3.2 書面審查：

審查申請租用之文件，是否備齊完整，並會寬頻管道維護單位審查。

3.3 圖件審查：

寬頻管道維護單位協助道路圖件審查。

3.4 退件：

經審查過後，決定是否同意申請，若不同意則退件。

3.5 計算應繳租金

經審查通過後，計算使用業者應繳納金額數(計算至當年度止，以月為單位，不足一月以一月計)，管徑不分 3 或 4 吋，收費標準如下：

1. 台中園區、中興園區、二林園區及虎尾園區均以 2 元 / 月管公尺費率計(未稅)
2. 后里(含七星) 園區以 2.5 元 / 月管公尺費率計(未稅)

營業稅另計，每年繳納租金 1 次。

如該使用業者初次申請，應先行簽訂契約，並依繳納之租金額度級距，租金新台幣 10 萬元以上者，履約保證金為新台幣 10 萬元；租金新台幣 10 萬元以下者，履約保證金為新台幣 1 萬元，繳納履約保證金，送出納開立收據繳庫；每 3 年十月本局發函各使用業者續約契約書稿，函請有意願續承租業者於期限內函覆簽訂續約並繳交租金。

3.6 同意函寄發

寄發申請同意函予使用業者同意進場施工佈纜。

3.7 交納租金，進行施工

使用業者接獲本局同意函後即可進場施工佈纜，並於期限內以現金或支票等方式，向本局寬頻管道管理單位繳納租金。

3.8 開立發票

期限內繳納租金由寬頻管道管理單位開立統一發票並將租金交出納收執繳庫。

如遇使用業者逾期繳納租金者，另加收滯納金。

如使用業者係初次申請，尚須依所繳納租金之額度級距，繳納履約保證金，租金新台幣 10 萬元以上者，履約保證金為新台幣 10 萬元；租金新台幣 10 萬元以下者，履約保證金為新台幣 1 萬元，送出納開立收據繳庫。

單月五日前寬頻管道管理單位核算營業人三聯式統一發票明細表送主計室審核。

3.9 竣工圖送本局備查

使用業者施工完畢後，竣工圖資料送寬頻管道管理單位備查，寬頻管道管理單位將竣工資料建檔。

第四章 表 格

(一) 中部科學園區寬頻管道租用申請書

(二) 中部科學園區寬頻管道租賃契約

(一) 中部科學園區寬頻管道租用申請書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中部科學工業園區寬頻管道 申請書 </div>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center; margin-top: 10px;"> <input type="checkbox"/> 租用 <input type="checkbox"/> 停租 </div>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電子申辦案號	
申請文號	單位及負責人章戳(或印鑑)		
申請單位			
負責人			
單位地址			
統一編號			
聯絡人			
聯絡電話			
用途說明			
纜線性質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電信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固網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軍訊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警訊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有線電視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號誌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監控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		
租用期間	<input type="checkbox"/> 長期(預估租用一年以上或永久) <input type="checkbox"/> 臨時(年 月至 年 月)	預計施工日期	自 年 月 日起 至 年 月 日止
租用管道 (請填寫 管道的編號)	<input type="checkbox"/> 台中園區 <input type="checkbox"/> 后里園區 <input type="checkbox"/> 虎尾園區 <input type="checkbox"/> 二林園區 _____(____公尺)、 _____(____公尺)、 _____(____公尺) _____(____公尺)、 _____(____公尺)、 _____(____公尺)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共計____段，____公尺</div>		
檢附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纜線路由平面圖(必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備註			
本項租用申請案 敬請核辦 此致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第一聯：申請聯

※本套書表乙式共五聯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函			發文日期	
			發文字號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電子申辦案號	
申請文號	注 意 事 項			
申請單位	1. 施工時應做好施工標示及交通維持工作，以維護園區道路安全 2. 纜線施工應放置整齊並標示清楚，完工後請將管位竣工圖送本局備查			
負責人				
單位地址				
統一編號				
聯絡人				
聯絡電話				

用途說明				
纜線性質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電信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固網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軍訊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警訊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有線電視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號誌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監控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租用期間	<input type="checkbox"/> 長期(預估租用一年以上或永久)		預計施工日期	自 年 月 日起
	<input type="checkbox"/> 臨時(年 月至 年 月)			至 年 月 日止
租用管道 (請填寫 管道的編 號)	<input type="checkbox"/> 台中園區 <input type="checkbox"/> 后里園區 <input type="checkbox"/> 虎尾園區 <input type="checkbox"/> 二林園區			
	_____ (_____ 公尺)、 _____ (_____ 公尺)、 _____ (_____ 公尺)			
	_____ (_____ 公尺)、 _____ (_____ 公尺)、 _____ (_____ 公尺)			
	_____ (_____ 公尺)、 _____ (_____ 公尺)、 _____ (_____ 公尺)			
	_____ (_____ 公尺)、 _____ (_____ 公尺)、 _____ (_____ 公尺)			
	_____ (_____ 公尺)、 _____ (_____ 公尺)、 _____ (_____ 公尺)			
	_____ (_____ 公尺)、 _____ (_____ 公尺)、 _____ (_____ 公尺)			
	_____ (_____ 公尺)、 _____ (_____ 公尺)、 _____ (_____ 公尺)			
共計 _____ 段， _____ 公尺				
檢附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纜線路由平面圖(必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核定租金	<input type="checkbox"/> 本項申請租用總長度為 _____ 公尺，租期自 年 月至 年 月計 _____ 個月，每月租金以每公尺 _____ 元計，應繳納 _____ 元(含稅) <input type="checkbox"/> 下年度起租金納入年度租賃契約中計算			
說 明				
本項申請內容 業經審查符合規定，同意辦理 此致 (請填入單位名稱)				
				局長

第二聯：核覆聯

※本套書表乙式共五聯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函		發文日期	
		發文字號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電子申辦案號	
申請文號		注 意 事 項	
申請單位		1. 施工時應做好施工標示及交通維持工作，以維護園區道路安全 2. 纜線施工應放置整齊並標示清楚，完工後請將管位竣工圖送本局備查	
負責人			
單位地址			
統一編號			
聯絡人			
聯絡電話	傳真		

用途說明			
纜線性質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電信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固網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軍訊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警訊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有線電視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號誌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監控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租用期間	<input type="checkbox"/> 長期(預估租用一年以上或永久)	預計施工日期	自 年 月 日起
	<input type="checkbox"/> 臨時(年 月至 年 月)		至 年 月 日止
租用管道 (請填寫 管道的編 號)	<input type="checkbox"/> 台中園區 <input type="checkbox"/> 后里園區 <input type="checkbox"/> 虎尾園區 <input type="checkbox"/> 二林園區		
	_____ (_____公尺)、	_____ (_____公尺)、	_____ (_____公尺)
	_____ (_____公尺)、	_____ (_____公尺)、	_____ (_____公尺)
	_____ (_____公尺)、	_____ (_____公尺)、	_____ (_____公尺)
	_____ (_____公尺)、	_____ (_____公尺)、	_____ (_____公尺)
	_____ (_____公尺)、	_____ (_____公尺)、	_____ (_____公尺)
	_____ (_____公尺)、	_____ (_____公尺)、	_____ (_____公尺)
	_____ (_____公尺)、	_____ (_____公尺)、	_____ (_____公尺)
			共計_____段，_____公尺
檢附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纜線路由平面圖(必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核定租金	<input type="checkbox"/> 本項申請租用總長度為 _____ 公尺，租期自 _____ 年 _____ 月至 _____ 年 _____ 月計 _____ 個月，每月租金以每公尺 _____ 元計，應繳納 _____ 元(含稅) <input type="checkbox"/> 下年度起租金納入年度租賃契約中計算
說 明	
本項申請內容 業經審查符合規定，同意辦理 此致 本局營建組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局長</div>	

第三聯：營建組存查聯 ※本套書表乙式共五聯

(二) 中部科學園區寬頻管道租賃契約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中部科學園區寬頻管道租賃契約

立契約書人出租人：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以下簡稱甲方)。

承租人 (以下簡稱乙方)，因乙方租賃甲方建設之寬頻管道，訂立本契約，經雙方約定之條件如下：

第一條 乙方租用寬頻管道範圍，詳如附件圖說平面圖，計 張，合計 管公尺。

第二條 本約租賃期間自民國 年 月 日起至民國 年 月 日止。

租賃期間屆滿，除甲乙雙方依本約第四條規定另訂租賃契約外，本契約當然終止，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主張租賃關係繼續或不定期租賃。

第三條 每公尺每月新台幣 2 元(未稅)計算，其不足一個月以一個月計算，租賃期間之合計租金總額 拾 萬 仟 佰 拾 元整(含稅)，本項租金由乙方誠實自行申報，如經查驗與乙方申報之數量不符，除按實際長度結算租金外，並加計漏報長度租金十倍之違約金，詳明細表附後。

前項月租費計算方式如有變動，悉依甲方規定補退租費差額。

乙方應於簽約(依甲方發文日期為起算)後兩個月內，依甲方規定之繳費程序一次繳納本項費用。

第四條 甲方得於租賃期間屆滿前兩個月以書面寄送繼續租賃關係之租賃契約。

乙方應於收到前項租賃契約後一個月內表示是否於租賃期間屆滿後繼續承租。如欲續約者，應於前述期限內於租賃契約用印簽章並檢附相關文件後送達甲方。乙方如於本約存續期間內有違反本約之行為者，甲方得於續約時，要求乙方之續約應辦理公證，公證費用由乙方負擔。

第五條 除本約另有規定外，如乙方擬於本約租賃期間屆滿前提前終止本約，應於兩個月前以書面通知甲方。於該兩個月通知期限內，無論乙方是否已遷出於本約寬頻管道之纜線，乙方均應繼續給付租金。

第六條 乙方未依約定期限繳納租金者，應按下列規定加收滯納金：

- 一、逾期繳納未滿一個月者，按應繳總額加收百分之二。
- 二、逾期一個月未滿兩個月者，按應繳總額加收百分之五。
- 三、逾期兩個月未滿三個月者，按應繳總額加收百分之十。
- 四、逾期三個月以上者，按應繳總額加收百分之十五。

前項各款滯納金，乙方應於收到甲方通知後一個月內向本局繳納。

第七條 乙方應於訂約時，應依所繳納租金之額度級距，繳納履約保證金，租金新台幣 10 萬元以上者，履約保證金為新台幣 10 萬元；租金新台幣 10 萬元以下者，履約保證金為新台幣 1 萬元。俟契約期滿或終止或解除契約時，乙方應將所申請

租用寬頻管道內佈設之纜線全部拆除，經甲方查證已全部拆除後並經甲方驗收合格後，無息退還。

依本契約所生一切應由乙方負擔之費用或負責之賠償責任，甲方得逕行動用前項之履約保證金支應，乙方不得異議，如有不足之數，仍應向乙方催繳。

乙方不得主張以履約保證金抵償租金。

第八條 乙方租用本約寬頻管道之用途，限於乙方本身之營業使用，不得將其全部或部份轉租、借與他人使用或以其他方式變相交由他人使用，亦不得供違反法令之使用。

第九條 租用寬頻管道之變更，應由乙方主動向甲方提出申請，俟甲方同意後，始得變更使用，因而增減數量時，應以甲方同意之日期並依本合約所訂租金單價核算租金。

第十條 乙方施工人員如未依甲方同意之施工計畫、相關圖說及園區相關規定施工，甲方得隨時通知乙方停止施工，乙方應依甲方規定之改善期限內完成改善，期滿經複驗仍未改善者，甲方得解除本契約，並依本約十一條之規定辦理。

第十一條 乙方應於本約第一條規定之寬頻管道租用範圍內，佈設纜線；如經查驗於非租用範圍內佈設纜線，且未依第九條規定向甲方辦理變更數量者、或租期屆滿乙方未申請續租、契約終止或解除時，應依甲方規定之期限，完成所佈設之纜線拆除，逾期未拆除者，甲方得僱工拆除；因拆除所衍生之一切費用全數由乙方負擔，乙方不得異議。

前項甲方僱工拆除之纜線，乙方應於甲方通知後二週內取回，逾期則視同乙方拋棄其所有權，並同意由甲方全權處理。

第十二條 乙方纜線施工範圍內所使用材料賸餘物應立即依廢棄物清理法等規定清除處理。

第十三條 乙方應於接管本約寬頻管道後立即詳細檢查各項設施，如發現有先前業已存在之任何瑕疵，應於一個月內通知甲方，並由甲方負責修復。

第十四條 乙方對所設置及使用之設施物應經常維護，若設置、管理、維護有欠缺，或施工或維護作業上造成甲方或第三人之損害時應負賠償責任，其因而使甲方依法對第三人負國家賠償責任時亦同。

第十五條 甲方得隨時指派配戴甲方識別證之人員進入本約寬頻管道查核乙方使用之情形，乙方不得拒絕，並應全力配合。

第十六條 未經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變更租用設施之使用功能及指定管位。乙方在銜接甲方之人、手孔設施內進行管道銜接工作，應通知甲方，不得私自進行施工、維護工作。

第十七條 因管道遭挖損或因不可抗力之災害致乙方租用設備發生故障，甲方負責維修復原。

第十八條 任一方應約束其工作人員，不得對他方人員有侮辱、暴力等不法行為。

第十九條 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甲方得隨時通知乙方終止本約，收回寬頻管道，已繳租金不予退還：

- 一、乙方喪失於園區內營業或提供服務之資格或經甲方依法令其遷出園區。
- 二、乙方遲延繳付租金達三個月以上者。
- 三、乙方違反本約第八條或第十五條規定者。
- 四、乙方違反本約第十條、第十二條、第十四條，經甲方以書面通知限期改善，逾期仍不改善。

第二十條 本約租賃期間屆滿未續約或經終止後，乙方遲延未依本約規定將本約寬頻管道交還甲方時，每逾一日，乙方應給付甲方相當於每日租金二倍之懲罰性違約金予甲方，並應賠償甲方因此所蒙受之損失，本項費用得由履約保證金扣除。

第二十一條 乙方因前租用契約，發生可歸責於乙方之事由，致發生債務不履行者，甲方得暫停所有申租案件。

第二十二條 除本約另有約定外，與本約有關之一切請求及通知均應以中文書面為之，並以當面送交或付郵方式依本約所載明雙方地址送達對方。

雙方有變更地址情事時，應於變更後七日內以前項書面通知他方。

於收受前項通知前，依本約所載地址所為之送達均視為合法送達。

第二十三條 本契約之解釋、效力、履行及其他未盡事宜，悉依中華民國法律為準。如因本契約所生之一切爭議，雙方同意本誠信原則協議解決之；如有訴訟必要時，雙方同意以台中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第二十四條 合約份數及附件：本合約由甲方執正本一份、副本四份，乙方執正、副本各一份為憑。如有誤繕，以正本為準。本合約，圖說 份，纜線數量計算表 份。

立合約人：

甲方：

代表人：

地址：

連絡電話：

乙方：

代表人：

地址：

連絡電話：